

广州禾信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 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广州禾信仪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有关规定，作为广州禾信仪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本着对公司、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秉持实事求是的原则，我们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的相关事项进行审查，现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关于公司及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并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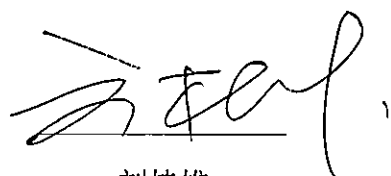
公司及广州禾信康源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禾信康源”）本次申请银行授信额度是正常经营所需，有利于增强生产经营能力，保证资金流动性。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周振先生以及公司全资子公司昆山禾信质谱技术有限公司本次为公司提供担保，未收取任何担保费用，公司也未向其提供反担保，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公司本次为禾信康源提供担保有利于提升其融资能力，为其业务发展提供支持，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况。

该事项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审议表决程序合法、有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我们一致同意该事项，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广州禾信仪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的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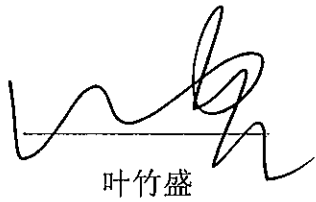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刘桂雄', written over a horizontal line.

刘桂雄

2024年2月27日

（本页无正文，为《广州禾信仪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的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署：



叶竹盛

2024年2月27日

（本页无正文，为《广州禾信仪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的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署：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陈明', written over a horizontal line.

陈明

2024年2月27日